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22-009

##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长春市快翔复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春市飞翔复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林再文、刘永琪、商伟辉、邹志伟、王海芳合计持有的长春长光宇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78.89%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以询价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交易”）。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交易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尚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